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时为保障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5,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1、公司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实际经营来确定。

2、全资子公司常州捷佳创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捷佳创”）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最终以授信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担保方式为质押担保，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常州捷佳创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实际经营来确定。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及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申请的综合授信总额（含本次）将超过公司 2018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故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9 日